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资料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目 录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议程及相关事项 3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表决办法 5

议案一：《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

议案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议程及相关事项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地点：

时间：2026 年 11 月 13 日 13 点 30 分

地点：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国联金融大厦 1516 会议室

四、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11 月 13 日

至 2026 年 11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五、会议主持：董事长 蒋志坚

六、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报告人：财务负责人 唐琳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报告人：董事会秘书 舒婷婷

七、会议议程

1、董事长宣读参会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股份数，介绍参加会议的董事、高管人员和律师；

2、董事长宣读会议表决办法，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3、董事会秘书介绍股东会现场投票、计票、监票规定；

4、宣读并审议议案；

5、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对议案投票表决；

6、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7、监票人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8、公司董事及管理层解答股东提问，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9、监票人宣布现场及网络投票汇总表决结果；

10、董事长宣读股东会决议；

11、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12、出席会议股东及董事签字；

13、董事长宣布会议结束。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表决办法

一、本次股东会议将进行表决的事项

1、《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现场会议监票规定

会议设计票人两名和监票人两名，于议案表决前由股东推举产生。

计票人的职责为：

1、负责表决票的发放和收集；

2、负责核对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数；

3、统计清点票数，检查每张表决票；

4、计算并统计表决议案的得票数。

监票人负责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公司聘请的律师与计票人和监票人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

三、现场会议表决规定

1、本次股东会采取全部议案宣布完毕后统一表决的方式，全部议案列于表决票内。

2、按照同股同权原则，股东及代理人的表决权的权重由该股东所持股份占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的比例决定。股东及代理人对表决票中的议案，可以表示赞成、反对或弃权，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并在对应项内“√”。股东或代理人应在每张表决票的签名栏内签名，不按上述要求填写的表决票视为无效。

3、统计和表决办法

全部议案宣读完毕，与会股东或代理人即就议案进行表决，表决后由计票人收集、统计表决票数。

四、表决结果的宣读

计票人统计好现场表决票数后，监票人宣读本次股东会所审议事项的现场表决结果；待网络投票结果出来并汇总后宣读本次股东会所审议事项的现场及网络投票汇总表决结果。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3 日

议案一：

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成立日期：公证天业创立于 1982 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9 月 18 日，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 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5） 首席合伙人：朱佑敏

（6） 截至 2025 年末，公证天业合伙人数量 56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31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72 人。

（7） 公证天业 2025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9,306.46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4,980.16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5,706.31 万元。2025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 80 家，审计收费总额 8,548.62 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89.1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在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公证天业被判定在 20%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纪律处分 5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2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公证天业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纪律处分 5 次，16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 1 次，1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3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倩倩

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威孚高科（000581）、航亚科技（688510），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丝思

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太湖远大（920118）、爱丽家居（603221），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姜铭

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近三年复核或签署的上市公司有联测科技（688113）、肯特股份（301591）、灿能电力（870299）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一次。

3、独立性

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

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协调确定。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本期收费	上期收费	变动幅度>20% 原因说明
年报审计	249.5	248	不适用
内控审计	60.5	60	不适用

本次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为本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以上事项，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3 日

议案二：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

2026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5,013,324 股。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 日完成了上述股份的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955,965,729 股变更为 950,952,405 股。

鉴于上述股本变动均已实施完毕，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55,965,729 元变更为人民币 950,952,405 元。

二、修改《公司章程》

鉴于公司上述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发生的变化，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55,965,729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50,952,405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955,965,729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950,952,405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次章程修订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修订后的《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已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

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以上事项，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3 日